证券代码：301608　　证券简称：博实结　　公告编号：2026-048

深圳市博实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周小强先生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深圳市博实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周小强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2、本次增持计划不设置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3、本次增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增持所需资金筹措进度不及预期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全部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近日收到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周小强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如下：

增持主体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周小强	44,927,821	33.88

除本次增持计划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 12 个月内，周小强先生未披露过增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 6 个月内，周小强先生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以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提升投资者信心，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2、增持金额：周小强先生计划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3、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允许增持的期间除外），在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实施。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5、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增持公司股份。

6、本次增持计划不基于其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7、 本次增持股份不存在锁定安排。

8、本次增持主体承诺：本次增持计划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行为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增持所需资金筹措进度不及预期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全部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公司将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周小强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博实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